

郴州市苏仙区翠江（耒水）流域五里牌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第二次）

（招标编号：E4310002610002591）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

### 一、招标条件

本郴州市苏仙区翠江（耒水）流域五里牌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第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623.8万元，招标人为郴州市新天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工程建设内容：

生态拦截湿地工程、拦水坝建设工程、河道生态护岸修复工程、生态沟渠建设工程、河道清淤工程等；工程总投资6626.53万元，本次招标最高限价为1623.8万元，具体详见初步设计图纸及概算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郴州市苏仙区翠江（耒水）流域五里牌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第二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郴州市苏仙区翠江（耒水）流域五里牌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第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01日 09时00分到2024年03月25日 09时25分

获取方式：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czggzy.czs.gov.cn>）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及附件资料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25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通过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网址：<http://czggzy.czs.gov.cn>) 在线递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25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郴州市苏仙区水利局，电话：0735-2881460。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郴州市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郴州市苏仙区苏仙岭街道苏仙区创新创业大楼

联系人：金女士

电话：18874776994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惠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郴州市青年大道警苑小区（君悦澜山）1栋3单元806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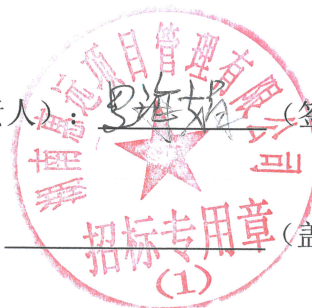
联系人：罗海娟、朱臣、邓强

电话：18670557577

电子邮件：111523675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罗海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惠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 郴州市苏仙区翠江（耒水）流域五里牌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 （第二次）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郴州市苏仙区翠江（耒水）流域五里牌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已由苏仙区发展和改革局以 苏发改〔2021〕116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郴州市新天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预算内资金，招标人为郴州市新天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惠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完成初步设计及批复，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和标段名称：郴州市苏仙区翠江（耒水）流域五里牌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

2.2 建设地点：郴州市苏仙区。

2.3 建设规模等：工程建设内容：生态拦截湿地工程、拦水坝建设工程、河道生态护岸修复工程、生态沟渠建设工程、河道清淤工程等；工程总投资 6626.53 万元，本次招标最高限价为 1623.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516.59 万元，预备费 82.65 万元，设计费 24.56 万元），具体详见初步设计图纸及概算工程量清单。

2.4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河道治理工程；

(2) 招标范围和内容：郴州市苏仙区翠江（耒水）流域五里牌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工程总承包招标，包含生态拦截湿地工程、拦水坝建设工程、河道生态护岸修复工程、生态沟渠建设工程、河道清淤工程等附属工程。

2.5 计划工期：210 天，其中设计工期 30 天，施工工期 180 天。

2.6 质量要求：(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工程设计满足现行国家、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施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 工程标准。(3) 设备及材料采购部分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

2.7 其他要求：1。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投标人必须具备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或水利行业工程设计（河道整治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施工资质，施工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的能力。

3.4 (A) 本项目对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不作资格要求。

3.5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 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或 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 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近5年内（指2018年12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设计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与拟任设计负责人或拟任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但必须满足相应的资格要求。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在本项目不得兼任其他职务。

3.6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 中级及以上 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7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施工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同一施工负责人不能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3.8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9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由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工程设计（河道整治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与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施工资质的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必须为施工单位，联合体成员家数不得超过3家，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联合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1.4.2条款”。

3.10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11 其他要求： / 。

####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2024年3月1日～2024年3月

25 日 9 时 30 分止（北京时间）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czggzy.czs.gov.cn>）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及附件资料。

4.2 投标人须先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czggzy.czs.gov.cn>）按企业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获取 CA 证书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附件资料（如有问题请联系：0735-2369157）。

4.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附件资料的修改、澄清答疑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czggzy.czs.gov.cn>）网上发布，投标人在自行下载。

## 5、投标担保

5.1 需递交投标担保：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3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czggzy.czs.gov.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

6.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发出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

6.3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czggzy.czs.gov.cn>）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同时在郴州市郴县路市民服务中心（郴州市国际会展中心附近）3 楼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9 开标室设置线下开标会场。

## 7、评标办法

7.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7.2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 8、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8.1 本项目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郴州水利网》和《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 czggzy.czs.gov.cn](http://czggzy.czs.gov.cn)）上发布。

## 10、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郴州市苏仙区水利局，电话：0735-2881460。

## 11、其他

11.1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需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czggzy.net\TPBidder>）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投标文件。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

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4009980000。

11.2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当将大小控制在200M以内，请投标人注意控制文件大小。

11.3 由于对网上招投标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个人网络等原因导致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在使用系统过程中有疑问或困难请及时进行咨询。

11.4 开标注意事项：投标人自行登录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快捷入口“不见面大厅（<http://www.czggzy.net\BidOpening>）”并在规定时间内自行解密参加网上开标活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或无法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5 请各投标人一定要提前熟悉系统操作和软件操作，清单相关问题请各投标人在投标前务必自行认真检测。若因投标人未自行检测导致在评标清标阶段系统检测清单错误造成废标的，自行负责。

11.6 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的计取后为48033.00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时考虑合理分摊招标代理费。

11.7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银行转账或电子投标保函方式交纳，不再接受纸质投标保函。

## 12、联系方式

(1) 招标人：郴州市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郴州市苏仙区苏仙岭街道苏仙区创新创业大楼

联系 人：金女士

电 话：18874776994

传 真：/

电子邮件：/

(2)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惠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郴州市青年大道警苑小区（君悦澜山）1栋3单元806房

联系 人：罗海娟、朱臣、邓强

电 话：0735-8187606、18673597716

传 真：/

电子邮件：307036128@qq.com